各供货商：

为做好揭西县2022年化肥减量增效“三新”配套升级版实施方案工作，需要购置一批水溶肥。经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同意报请县人民政府（揭西府办文〔2022〕33号）批准，现就采购水溶肥向社会进行询。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询价。有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采购物资数量及预算

1.物资名称：水溶肥。

2.采购预算：人民币5万元。

3.主要技术指标要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货物名称 | 品牌 | 指标 | 数量 |
| 水溶肥 | 国内注册符合各种法规的产品等 | 千克/袋：水稻专用可适用飞防服务 | 若干 |

4.   本次询价设有预算指导价、各供货商的报价不得高于预算指导价。报价应包括货款、税费、运费、搬运费等在内的一切费用。

5.   本次询价采购，采购单位有权根据市场调查情况对询价结果进行对比，根据符合采购要求、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等原则确定成交供货商。如有异常情况，我局有权提出暂不采购，并不向各供货商解释具体原因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1、服务范围

揭西县五云镇富厚村“三新”科技示范主体。

2、服务内容

肥料物化补助，送货到户。

3、服务时间

中标后30日内送货完毕。

4、验收

服务结束后，样品抽样检查合格（抽样检测费用由供货方承担），由服务组织向县农业农村局提出验收申请，县农业农村局在10个工作日内组织人员进行验收。

5、付款方式

服务结束后，样品抽样检查合格，揭西县农业农村局验收合格及资金到位后，拨付所有应补资金的100%。

三、报价人资格条件：

1.供应商应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；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集体采购机构的企业法人或经营者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。具有有效的农业农村部颁发的肥料登记证（含临时登记证），产品形态和主要技术指标及含量必须与登记时的技术指标完全一致，产品含量符合行业或国家标准（NY/T1978-2010）。

2.报价人必须具有经营该物资的资质。

3.报价人应在2023年2月28日起至2023年3月8日期间（办公时间8:30~12:00,14:00~17:30）进行报价。报价时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和肥料采购询价回执（见附件1），回执须经法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否则视为无效。资料可邮寄或者原件扫描发到电子邮箱。

联系人：刘惠强 13902758098电话/传真：0663-5230926 电子邮箱：jx06632021@163.com 联系地址：揭西县农业农村局农业科技推广服务中心（广东揭西县河婆街道城东路口行政服务中心旁）邮编：515400

揭西县农业农村局

2023年2月27日

附件

**肥料采购询价回执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报价单位基本信息 | 名称 |  | 法人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经营范围 |  |
| 报价情况 | 货物名称 | 报价（万元） | 备注（注明单价）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总报价大写（人民币）： |
| 报价说明： |

注：本报价是报价人在询价范围内从事本活动的所有费用，本费用一次性包干。

报价单位（盖章）：     　　　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联系电话：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传   真：